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文件

ᠡ᠋ᠣᠷ᠋ᠳ᠋ᠣᠰᠤᠰᠢ ᠰᠡ᠋ᠭᠡᠨᠡᠭᠦᠨ ᠲᠠᠷᠠᠲᠤ ᠲᠤᠭᠤᠨ ᠰᠤᠨᠤᠯᠤᠰ

鄂环达审字〔2023〕14号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关于 固废综合利用精深加工及新型建筑 材料生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内蒙古建亨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内蒙古启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固废综合利用精深加工及新型建筑材料生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内蒙古建亨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本项目主要利用当地优质的煤矸石、炉膛渣、粉煤灰资源作原料，建设一条年产10万吨高岭土干法工艺生产线；利用当地优质的煤矸石、粉煤灰作原料，建设一条年产15万吨新型膨化轻骨料建筑材料生产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高岭土生产车间，其余的新型膨化轻骨料生产车间及原料库、成品库均利用厂区内现有厂房，不新建，只进行厂房改造及设备安装。项目同时配套建设相应的环保及辅助工程。项目总投资41666.6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129万元，占总投资的2.71%。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如下工作：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必须加强车辆运输的密闭管理；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须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2.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高岭土原

料堆存装卸粉尘采用原料库全封闭设置，定期采用高压雾炮洒水抑尘；原料破碎粉尘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原料粉磨粉尘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煅烧窑进料粉尘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负压输送至原料粉磨工序循环利用；煅烧窑出料粉尘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熟料打散及产品包装粉尘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上述各生产工序产生的粉尘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煅烧冷却工序产生的煅烧烟气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后，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中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后经一根 35m 高烟囱排放。

新型骨料原料堆存装卸粉尘采用全封闭设置，定期采用高压雾炮洒水抑尘；原料破碎粉尘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煅烧窑进料口返料全封闭设置，煅烧窑进料粉尘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负压输送至原料破碎工序循环利用；烧结炉出料粉尘采用一套

“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膨化体破碎粉尘与新型骨料包装粉尘共同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上述各生产工序产生的粉尘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预热烧结烟气采用一套“收尘管道+布袋除尘器+石灰-石膏法脱硫”处理后，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中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后经一根 35m 高烟囱排放。

3. 强化废水处理与回用。煅烧循环冷却水用于厂区及原料库洒水抑尘；脱硫系统产生的脱硫系统废水回用于脱硫系统补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所有废水均不得外排。

4. 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5. 按照《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做好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工作。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工段布袋除尘器除尘灰均回用于各自生产线的生产工序；干燥、煅烧、烟气、预热烧结烟气除尘灰作为生产原料回用于生产；脱硫石膏、炉渣交由厂内现有发泡砖、仿古砖、透水砖生产线；废布袋不在厂内贮存，定期由生产厂家更

换并回收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厂内垃圾箱，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 5 个工作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项目建设地点、规模、工艺、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3 年 3 月 29 日



抄送：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内蒙古启鸿
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

2023年3月29日印发